

洪梅镇河西片区传统产业类 更新单元 1-1 供地方案

一、单元基本情况

洪梅镇河西片区传统产业类更新单元 1-1 位于洪梅镇新庄村，标图建库号 44190012521，采用政府主导改造模式，改造面积 7.85 公顷。

二、供地方案

更新单元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），已纳入洪梅镇城市更新专项规划，并已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根据有关规划安排，洪梅镇人民政府完善相关用地手续后，东莞市人民政府拟采用招拍挂方式供地，由洪梅镇人民政府组织改造，经评估土地出让底价约为 8141 万元。改造后，该宗土地将用于一类工业用地，供地面积 7.3322 公顷（约为 109.98 亩），容积率 ≤ 3.5 ，计容建筑面积不高于 25.67 万平方米（其中无偿配建移交政府的产业用房占比不低于计容建筑面积 10%），投资强度不低于 1000 万元/亩，总产值不低于 1200 万元人民币/亩/年。

该单元位于水乡未来产业城内，将根据《关于支持水乡功能区加快创建连片“工改工”基层改革创新实验区高质量推进连片改造的若干措施》（东水乡〔2022〕24号）申请产权分割。具体分割转让不动产登记流程参照市“工改 M1”分割转让政策执行。